

# 2022 年度健康城市 发展研究中心

# 课题指南

成都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健康城市发展研究中心

2022 年 05 月

# 说明

## 一、 指导思想

健康城市发展研究中心的成立，旨在立足于我国西部，依托四川大学华西公共卫生学院的专业平台，从健康环境、健康社会、健康服务、健康人群以及产业创新发展研究等方面全方位推动健康城市与健康村镇的相关研究，协助各地区构建健康城市与健康村镇，并搭建国际化交流平台，不断完善国民健康政策，建设好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健康细胞，构建好健康中国的微观基础，进一步实现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 二、 课题经费

遵循公平竞争、择优立项的原则，本年度拟资助 8 个项目，其中资助项目 2 项，每项资助经费 0.5 万元；自筹项目 6 项。

最终成果形式为论文、对策建议、专著、政府报告。

## 三、 课题范围

资助课题应基于项目研究指南进行选题；自筹项目可不局限于项目研究指南所列举的研究方向，但应与中心指导思想相一致。

## 四、 申报对象

本次申报面向各高校、科研院所和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申报者所在单位应对申请人能否胜任研究工作在申报表上签署明确意见。

## 五、 项目成果管理

1. 获准立项的《申请书》作为具有约束力的资助合同文本。课题负责人在项目研究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

2. 资助项目，请负责人在收到书面立项通知后，认真如实填写回执单（金额为该项目首付款 80%），并按国家相关规定提供相关票据（驻蓉高校提供发票或往来票据，市属高校及机关无需提供票据），及时将上述资料一并反馈我办。自筹项目无须填写回执单和提供相关票据。

3. 获准立项的资助项目与自筹项目，均需签订项目协议，在结题期限内提交符合要求的结题报告。资助项目除提供结题报告外，还需携带单位签章的回执单、相关发票或票据（金额为该项目余款）办理项目尾款（20%）。

4. 结题成果为论文、对策建议、专著、政府报告，结题时限为一年半，鼓励一年之内完成。其中论文必须被核心期刊及以上的期刊收录，以正式见刊为结项标准；专著必须公开出版；对策建议和政府报告以对应政府部门领导批示为结项标准。

5. 结题成果出版、发表或向有关单位报送时，必须在相应位置注明“成都市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资助”、“健康城市发展研究中心资助”、“项目编号 XXX”字样。

**六、 本基地课题管理按照《成都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修订）》执行**

**七、 项目结题通过后，将提供结题证明**

成都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健康城市发展研究中心

2022 年 5 月 11 日

# 项目研究指南

以成都市为重点研究对象，探讨立足成都、辐射全省的健康城市理论与实践研究，研究方向可以参考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生态环境健康影响研究
2. 城市规划与健康影响研究
3. 健康城市建设与相关指标体系研究
4. 互联网+健康城市建设
5. 健康城市理论及政策研究
6. 健康城市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7. 健康城市实践探索研究
8. 健康城市发展模式前景研究
9. 健康产业发展研究